

新修改的省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办法7月27日已开始实施 规定残疾人凭残疾证乘坐市内公交车免票

残疾人凭证乘车不免票 公交公司说没接到通知

市残联维权部：实施意味着告知社会，每个团体、个人都应执行

晨报讯（记者 渠稳 实习生 郭俞君）7月27日，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通过了《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关于修改〈河南省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办法〉（下称《办法》），并从即日起开始实行。《办法》

中规定：残疾人持残疾人证可免费乘坐城市市区公共交通工具。

《办法》实施后，我市多位持有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在乘坐市内公交车时，依然享受不到免费待遇，记者就此进行了采访。

残疾人坐车免票难

《办法》实行后，7月31日，身患残疾的杨先生持残疾人证在山城区汤河桥附近乘坐12路公交车前往东环路时，当他出示残疾人证后，司机却对残疾人证不予认可。“我们还没有接到公司通知，持残疾人证暂不能免费乘坐公交。”12路公交车司机对杨先生说。

“残疾人持残疾人证乘公交车可免票，这是省里规定的，难道在鹤壁成了一纸空文？”杨先生提出了疑问。

就杨先生遇到的问题，8月1日，记者和同患残疾的王先生一起暗访了残疾人乘车是否免票。当天上午10时许，记者和王先生一起乘坐一辆从新区开往老区的102路公交车，当王先生出示了残疾人证后，司机连看也不看就说：“不能免票，我们还没有接到关于凭残疾人证可免票的通知。”

“残疾人免票，是省里给残疾人的待遇，我们应依法享有此项优惠政策。”王先生对记者说。

市公交公司：没有接到通知暂不能免票

针对杨先生、王先生等一些残疾人遇到的凭残疾人证不能免费乘坐公交车的问题，记者拨通了市公交公司的电话，一名郭姓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还没有接到关于残疾人凭残疾人证可以免票的通知。“目前只对盲人和持有军残证的残疾人免票，并不涉及其他残疾人。”

在采访中，该工作人员说，公交公司属于企

业，要自负盈亏，他们对免票本身也有看法。“只要法律、法规有规定，我们一定会执行。但目前我们没有接到持残疾人证可以免票的通知。”

在采访中，一名不愿透露姓名的公交车司机谈了自己的看法：“我们对免票没意见，但如果有人为了免票，故意造一些假证怎么办？我们又不是专业人士，怎么分辨真假？”

市残联维权部：实施意味着告知社会

针对市公交公司没有接到残疾人持残疾人证可免票的通知，记者采访了市残联的工作人员。市残联维权部一名钱姓工作人员对市公交公司的说法表示不赞同。“法律法规从实施之日起，每个人、每个团体都应执行，实施也就意味着告

知社会。《办法》从7月27日起开始实行，市公交公司应该执行。”该钱姓工作人员说。

“如果市公交公司不按新出台的法律法规执行，残疾人可通过向法院起诉等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市残联一名工作人员说。

炎炎夏季，选择“亲水”降暑要悠着点儿 船上救生设备存隐患 水上用品质量令人忧

入伏以来，“桑拿天”不断，不少市民都会选择游泳、划船等清凉娱乐休闲方式缓解暑意。由于游泳、划船都是涉水项目，具有一定的危险性，救生设备便成了大家进行水上活动时必不可少的装备。近日，记者走访了我市多个水上景区及游泳设备销售场所，发现部分水上景区游船救生设备存在安全隐患，而近期热销的游泳圈则往往被市民误认为是救生设备，这些游泳圈也存在产品信息不明，质量堪忧的现象。

天然太极图景区附近游船无救生设备

7月28日，记者来到天然太极图风景区，河面上行驶着七八艘游船，船上的游客有说有笑，显然很享受山水相间的美景。然而记者发现，这些游客身上均未穿救生衣，船上也没有救生圈，两艘快艇快速行驶在河面上，部分船体偶尔会脱离水面，看起来让人很不安。

在靠近河岸的一家游船租用店，停放着十多艘脚踏船及一艘快艇，记者观察发现，床上均无救生设备。女老板看到记者便

问：“脚踏船20元1小时，快艇50元沿太极图转一圈，划不划？”当记者询问是否有救生衣时，女老板称这么热的天，没人愿意穿救生衣。记者提出自己不会游泳，害怕出事，女老板非常肯定地说：“绝不会出问题。”

一位在路边开小吃店的村民告诉记者，这些船主都是附近的村民，“自从天然太极图景区开发后，游客不断增多，这些游船一直在营业。”

淇河公园救生设备混乱

随后，记者来到107国道淇河桥下的淇河公园，由于靠近市区，这里的游客及游船数量要比天然太极图景区多出很多。水面上显得相当拥挤，这里的游船全都是脚踏船，没有快艇。

记者观察发现，这里的游船大多配有黑色轮胎状游泳圈，部分船上的游客穿着黄色救生衣，游泳、救生设备的配置相比往年有所改善。但仍有一些游船无任何游泳、救生设备，且许多船主储备的游泳、救生设备远不能满足游客需要，往往是在游客要求下被动递上游泳圈、救生衣。

“你船上怎么就一个游泳圈？”看到一艘载有4人的游船停靠在岸边，记者上前询

问。一男子告诉记者，上船前跟老板要救生衣了，老板说没了，不得已就这样上船了。记者又随机采访了几位刚下船且未配备救生设备的游客，他们均称游船老板没有提醒他们要穿救生衣。“来这里划过很多次了，都没有救生设备，已经习以为常了。”一游客说。

记者采访了几家摆有救生衣的游船租用店。一游船老板告诉记者，救生衣是租的，每件3元。而旁边一家正在揽客的游船老板告诉记者，他们家的救生衣可以免费用。“你们这里什么时候开始有救生衣的？”记者问，该老板称一直都有，“就我们这两家有，其他的好像都没有救生衣。”

部分游客抱侥幸心理

在采访中一游船老板告诉记者，多数游客不会主动索要救生设备，“一些游客嫌天热，给救生衣他们也不穿。”

记者观察发现，的确有船主所说的现象。在一艘载4人的游船上，两个孩子穿着救生衣，两个大人则光着膀子，把救生衣丢

在一边。多数游客并不知道游船上要配备救生设备的安全常识，不会主动要求配备救生设备。记者随机采访的11位游客中，有7位没有在上船时索要救生衣。“这里水不深，也没风浪，慢慢划应该没什么问题。”一女游客说。

晨报记者 李旭阳 贾正威 文/图 实习生 朱铮



天然太极图景区内的游船大多未配备救生设备。

淇滨区政府正进行集中整治

淇河游船经营者具备相关经营资质吗？7月31日上午，记者采访了淇滨区园林局副局长孙小花。她告诉记者，淇河桥下的游船问题是历史遗留问题。经营者多是大赉店村民，在淇河没有开发之前，他们已经在淇河投放了船只，并没有办理相关手续。随着淇河逐步开发，经营无序、存

在安全隐患等问题日益暴露。

“淇滨区政府7月30日下发《关于加强淇河五号坝至高村橡胶坝段区域管理的通告》，下一步将对淇河游船进行安全排查，对符合安全标准的游船逐步推行市场化运作，实行游船公司化管理和准入制度。但这需要过程。”孙小花说。

水上用品热销 安全隐患不少

除了到淇河划船，很多家长都会带着孩子下河戏水。一些孩子不会游泳，家长会花一二十元给孩子买个游泳圈或游泳衣等保护孩子。然而，记者调查发现，在售的游泳圈不少产品信息模糊，质量问题堪忧。且很多家长并不了解游泳圈和救生圈的区别，没把安全当回事儿。

市民购买的水上用品多来自淇河边的小摊上。7月28日下午，记者走访了几家销售水上用品的摊位，发现多数游泳圈上印有“非救生设备，儿童应在成人的监护下使用”等字样，且这些在售的游泳圈都没有国家要求的“3C”认证标识。

在黄山路几家游泳用品专卖店，游泳圈的品种多得让人眼花缭乱，价格也便宜，多在10元至35元之间。记者发现，这些专卖店售卖的游泳圈也存在不少问题，一些游泳圈没有标注任何信息及安全提示，明显为“三无产品”。

儿童游泳圈是这些泳具专卖店的主力产品。按照《国家玩具安全技术规范》规定，儿童泳具属于水上玩具序列，必须有“3C”认证，并对重要警示、年龄范围、所用材质和安全性等作出说明。《充气水上安全技术要求》也规定，游泳圈标签上应标注制造商、地址和规格，并标注“此非救生用品，仅儿童在成年人的监护下浅水使用”字样。这些规定在部分儿童游泳圈上都“失踪”了。

在采访中，一游泳设备专卖店老板拿起一个木质游泳圈告诉记者，市面上热卖的充气式游泳圈与救生圈是两码事，充气式游泳圈比较容易破损，不能充当救生设备，木质或泡沫制游泳圈安全性要高得多，可充当救生圈使用。

记者采访了鹤壁职业技术学院体育文化中心游泳馆救生员肖战霞，她向记者介绍了游泳圈与救生圈的主要区别。游泳圈属水上玩具，带到深水区具有危险性。它与真正的救生圈相比，一是重量轻，二是容易破损漏气，另外，游泳圈的塑料表面遇水就变得湿滑，较难抓握。肖战霞随后拿出一个游泳馆用的救生圈，记者拿起感觉了一下，救生圈较重，且圈内为实心，表面用颜色醒目的帆布包裹，抓起来不易脱手。

“购买游泳圈要留意生产厂家、产地等相关信息。充气游泳圈尽量不要在深水区使用，儿童一定要在家长的监护下使用，勿把游泳圈当成救生圈。给游泳圈充气时不能太饱也不能太瘪。”肖战霞说。

发稿前，记者从工商部门得到消息，淇滨工商分局已于近日对淇河沿岸无证经营游泳设备的摊贩进行了查处。“正规游泳圈应该有‘3C’认证，市民要从自身安全出发，购买正规合格的产品。”工商部门工作人员说。